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

《 成 果 要 报 》

2018 年第 32 期

（ 总第 154 期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 编

2018 年 07 月 24 日

“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应分步有序进行

王永兴

【内容简介】随着中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生态文明建设已经成为追求美好生活目标的关键环节。党的十八大创造性地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五位一体”布局，党的十九大报告则进一步强调我们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为此，我们必须要以“认知、思考、解决”为应对问题的逻辑基础，理清“发现问题、解决问题、避免问题”的体制优化思路，按照“有洞察、有思路、有担当”的步骤有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一、理清生态文明建设进程中存在的问题

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原理来看，问题总是会伴着实践的推进而不断地出现。因此发展进程中，我们必须时刻准备面对问题，并且意识到想要解决问题，关键就在于如何及时发现问题、清除认识问题。十九大报告在总结以往实践的基础上，提出了构成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的“十四条坚持”，其中就明确地提出“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同时，报告中还提出了“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等论断，并最终给出了“打赢蓝天保卫战”的理念。这一切都表明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生态文明建设中清醒的问题意识。

从广义上来看，生态文明建设是指人类积极改善人与自然、人与人的关系，建立可持续生存和发展环境所进行的物质、精神、制度方面活动的总和。生态文明建设不仅要求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还要求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的各方面和全过程，即要求“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各部分之间在逻辑上相辅相成。从这个角度来看，认识生态建设过程中发生的问题，也是认识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过程中的存在的问题。

题。从核心意义上来看，生态文明建设就是提高生态环境的生产率，更是经济生活上的“提效止损”、政治生活上的“制度治理”、文化中的“绿色理念”、社会生活中的“降耗减排”。党的十九大敏锐地认识到了生态文明建设问题的全局性和联动性，明确了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这是具有卓越的历史贡献的。

归根结底，生态文明建设问题的解决必须是观念上的改变——由粗放型经济发展到科学型发展，由不可持续到可持续——以及法律法理上的健全促成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党和国家领导人已经明确地意识到，生态文明是与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并列的文明之一，因此无论何时都要将其考虑在长远规划之内，合理解决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内生的矛盾，并主动发现问题，才有可能尽快解决问题，保证经济、政治、文化、社会长足发展。正如俞可平教授早期提到的，这里所言的生态治理不是一般地要求我们要保护自然环境、维护生态安全、实现可持续发展，而是把这些要求本身就视为发展的基本要素，其目标就是通过发展来真正地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以及社会环境与生态环境的平衡，实现植根于社会主义现代文明之上的“天人合一”。因此，有关部门须正视生态治理进程中出现的问题，建立全面的生

态环境监察制度，成立专门的生态问题督查机构，缩短环境问题从产生到发现的周期，准确洞察我国现代化建设中存在的短板。

二、形成生态文明建设的基本解决思路和实操方案

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而所谓美好生活，不单只是物质上的文明，更重要的是精神文明、生态文明，因此解决生态文明建设问题，是化解下一发展阶段我国社会中存在的主要矛盾、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关键举措。同时，十九大对于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全新表述，证明了我党的执政能力和执政标准已经上升到了新的高度，伴随而来的是面对新问题时的解决思路、解决能力要有大幅度提升。基于这一认识，十九大报告中提出了一套完整的生态文明建设指导思想，明确指出“要创造更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也要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这也从侧面表明了，我党将保护好“蓝天绿地”的伟大誓言融入到了我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宏伟蓝图中，体现的是一种宽广、远见的政

治情怀和治理视野。

结合总体指导思想，十九大报告还提出了切实可行的具体生态文明建设措施，如加快建立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法律制度和政策导向；提高污染排放标准，强化排污者责任，健全环保信用评价、信息强制性披露、严惩重罚等制度；完成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划定工作；改革生态环境监管体制等。事实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一项长期坚持的基本战略，我国早在十九大之前就开始进行了全面的布局，并在近期逐渐开始显现其治理效果。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5日通过，并于2018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

经过四十年的改革开放，中国已经迅速崛起并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和最具活力的经济体之一，而根据区域经济发展的一般逻辑，生态问题是新型工业化、特别是后工业化时代所必然面对的难题，特别是我国的快速工业化进程使得中国的生态文明建设问题可能比其他任何同期国家来得更加迅疾和剧烈，并且我们必须意识到，在很多领域，如自然资源生产部门（诸如钢铁、石油等）、高能耗高污染行业（电子产品产业、化工产业等）等存在

的环境问题是复杂且多变的，因此想要简单地提一套万能的治理方案一劳永逸是不现实的，我们必须根据现实情况的变化，结合十九大给出的“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这一本质指导思想，探寻有效的环境问题治理手段。结合司言武（2007）、秦昌波（2015）等学者针对环保问题进行的实证分析，本文认为环保税将在生态文明建设中发挥关键作用。目前我国进行生态文明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环保税，并适当提高环保税率，明确税收范围以保证税及稳定，适当的税收减免政策以鼓励理性消费者选择绿色消费，将是有效的环境保护手段。

三、兑现生态文明建设的“世界承诺”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既包含绝对方面，也包含相对的方面。生态文明建设问题的出现是绝对的，是历史必然，但生态问题却不是限定于某时某地，应对当下的生态建设问题必须具有全局意识。关键是如何在全球化的大背景下，既降低由于负外部性造成的全人类总体环境福利损失，同时又兼顾经济建设与提升大国形象的要求，积极开展生态文明建设。

近代以来，人们曾轻率地把自然界的存在仅仅看作人类满足自身需要的一种手段，全世界范围内盛行野蛮的破坏自然、涸泽而渔的行为。由此导致气候变暖、空气和水资源污染、土地退化、森林资源缺失、物种多样性锐减等生态问题便日益凸显。我国为解决全球生态问题一直在持续不断地努力，从积极促成《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到习近平同志出席气候变化巴黎大会签署《巴黎协定》，再到G20杭州峰会中国与其他国家达成共识要积极推动《巴黎协定》尽快生效，从积极参与“里约+20”峰会投身“给地球第二次机会”，到认真履行会议决定的减排责任，这些有力的举措有力地展现了中国共产党向世界的庄严承诺。这表明，我们不仅不会以牺牲环境为代价来解决发展问题，相反我们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要为全球生态问题的解决做出中国特有的贡献，为全人类的未来做出中国特有的贡献，这将成为我国贯彻生态文明建设方略的最终目标。

本文得到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专题研究(16JJD790028)”、南开大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和人文社会科学青年教师研究启动项目(63172016)资助。

【作者简介】

王永兴，南开大学经济学院讲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中心研究员；

宋玉峰，南开大学物理科学学院（经济双学位）本科生，“国家治理的经济理论基础研究”课题组成员。